



世界文学名著
(全译本)

WORLD LITERATURE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ls Holgerssons Underbara Resa Genom Sverige

(瑞典) 拉格洛夫 (Lagerlof, S.O.L.) 著

翟悦 译

北方文艺出版社



WORLD LITERATURE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ls Holgerssons Underbara Resa Genom Sverige

(瑞典) 拉格洛夫 (Lagerlof, S.O.L.) 著

翟悦 译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 (瑞典) 拉格洛夫
(Lagerlof, S.O.L.) 著; 翟悦译. -- 哈尔滨: 北方文
艺出版社, 2012.1

ISBN 978-7-5317-2770-5

I. ①尼… II. ①拉… ②翟… III. ①童话—瑞典—
近代 IV. ①I53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63586号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ls Holgerssons Underbara Resa Genom Sverige

作 者 / (瑞典) 拉格洛夫 (Lagerlof, S.O.L.)

译 者 / 翟悦

责任编辑 / 聂元元

封面设计 / 张立娟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邮 编 / 150010

电子信箱 / bfwy@bfwy.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德富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 787 × 1092 1/16

印 张 / 27.5

字 数 / 464千字

版 次 / 2012年1月第1版

印 次 /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 24.00元

书 号 / ISBN 978-7-5317-2770-5

Nils Holgerssons Underbara Resa Genom Sverige
Selma Lagerlöf

译者序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世界文学史上第一部,也是唯一一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讲述了一个小男孩骑鹅周游各地、游览自然风光、学习地理文化、经历风险和苦难,逐渐改正缺点,获得学习和进步,养成优秀品德的动人故事。由于作者高超的写作技巧,此作品不仅是一部极富教育意义的优秀儿童读物,连成年人也十分喜爱。

这是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夫写的作品。她走遍瑞典,搜集各种地理及动植物资料,集合当地风俗习惯,以一个调皮男孩的成长历程,写成了这样一部书。作品分上、下两册,分别于1906和1907年出版。从该书第一次出版到1940年拉格洛夫去世的三十多年里,总共发行了350万册。此后,每隔几年又再版了一次,是瑞典文学作品中发行量最大的作品之一,也是世界上被译成多种文字的一部瑞典作品,迄今已被译成50余种文字。在瑞典最近几代人,上至国王、首相,下至平民百姓,几乎每一个人童年都阅读过这本书,并在这个故事的潜移默化下长大。它是很多人童年的见证,是多年后不变的情结。

作品中,十四岁农村小男孩尼尔斯家住瑞典南部,父母都是善良、勤劳却又十分贫困的农民。尼尔斯不爱读书学习,调皮捣蛋,好捉弄小动物。一个初春,他的父母上教堂去了,他在家因为捉弄一个小精灵,被这个小精灵用妖法变成了一个拇指般大的小人儿,而且突然能听得懂小动物的话。正在此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雄鹅莫顿也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莫顿飞走,紧紧抱住它的脖子,不料却被莫顿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瑞典各地,从南方一直飞到最北部的拉普兰省,历时八个月才返回家乡。他骑在鹅背上,看到了自己祖国的奇峰异川、旖旎风光,学习了祖国的地理历史,听了许多故事传说,也饱尝了不少风险和苦难。漫长的旅途,其实也象征着尼尔斯成长的历程,他渐渐长大懂事了,知道了什么是善恶,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学到了不少优点,学会了同情和爱。当他重返家乡时,不仅重新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

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而又勤劳的好孩子。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无疑给在那个年代成长起来的孩子以无尽的童年快乐。打开这本书,小读者马上会和尼尔斯一起,骑上白鹅,跟随大雁们一起翱翔在蓝天白云之间,开始一段奇妙的空中旅行。一次次惊心动魄的历险,一个个温馨美丽的传说,他们会与自由、责任、善良结为朋友,永远相亲、相爱。同样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日本作家大江健三郎这样说道:半个世纪前,我身为森林里的孩子,在阅读尼尔斯的故事时,感受到了两个预言:一个是不久以后自己也能够听懂鸟类的语言;另一个是自己也将与亲爱的雄鹅结伴而行,从空中飞往遥远而又令人神往的斯堪的纳维亚半岛。

这部堪称经典的童话作品虽然情节简单,却扣人心弦,语言质朴又不失风趣。作者通过这个故事启发少年儿童要有良好的品德和旺盛的求知欲,要善于取人之长,补己之短。阅读之后,少年儿童的心灵会变得更纯洁,更善良。另一方面,小读者从尼尔斯的漫游中饱览了瑞典的锦绣河山,学习了瑞典的地理历史知识和文化传统,也了解了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各种动物和植物。正如作者塞尔玛·拉格洛夫所说的那样,本书是从教育学的观点出发,教育孩子们热爱自己的祖国。的确,阅读过此书的人都认为,这是一部集科学性、知识性、文学性于一体的优秀儿童作品。它把幻想同真实交织在一起,把现实幻想化而又不完全离开现实,把自然浪漫化而又不完全脱离自然。在这部作品中,拉格洛夫别具匠心的构思和高超的写作技巧,使得世上的万物都有了思想和感情。她在书中大量采用拟人的写法,把人类世界发生的事情搬到动植物世界中去,使整部作品有了动感,有了情节,人和拟人化的动植物活跃行动于其间,并且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充满情趣,使作品极为生动浪漫。

此外,她在书中还运用了形象而生动的比喻,穿插了大量童话、传说和民间故事,有的是为了向读者叙述历史事实,有的是为了讲述地形地貌,有的是为了介绍动植物的生活和生长规律,有的则是为了赞扬扶助弱者的优良品德,歌颂善良战胜邪恶,纯真的爱战胜自私、冷酷和残暴。前呼后应的情节同独立成章的故事相结合是这部作品的另一个重要特色,故事主线中间穿插了许多独立成篇的故事、童话和传说,使得各章既自成一体,又互相连贯。

为了使少年儿童能够看得懂、记得住,真正掌握知识,作者基本上是用平铺直叙和素描白描的写法,文字也很朴素,对景物除了必要的几句交代和叙述之外,一般不作重笔浓彩、长篇大论的描写。作品真正将神与人、想象与真实水乳交融,语言清新,极富诗意,充满了爱的情感。

这部作品使拉格洛夫在瑞典享有崇高的威望,使她赢得了与丹麦童话作

家安徒生齐名的声誉。她于1909年因该书成为获诺贝尔文学奖的第一个女作家,1914年成为瑞典学院第一位女院士,挪威、芬兰、比利时和法国等国家还把本国最高的勋章授予她。

这位在瑞典享有崇高地位和声誉的女作家终生未婚,把毕生精力献给了文学事业。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时,《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得到了这样的评价:获此殊荣是由于她作品中特有的崇高的理想主义、生动的想象力、平易而优美的风格。当时年过半百的拉格洛夫在听到这样的颁奖词时心中该是怎样的欣慰与沧桑,这何尝不是对她一生孜孜不倦从事文学创作的最大褒奖。

作为一部畅销百年的鸿篇巨制,《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将北欧美丽的自然风物与人心灵的陶冶巧妙地熔于一炉,征服了千千万万的读者,成为童话史上一部难以逾越的罕世经典。

目 录

一、这个男孩子	1
小精灵	1
大雁	6
方格子布	11
二、雪山里的大雁阿卡	14
傍晚	14
黑夜	21
大雁的捉弄	24
三、野鸟的生活	27
在农庄上	27
威特斯克弗莱	30
尚奥德修道院的上空	35
四、格里敏城堡	41
黑老鼠和灰老鼠之战	41
白鹤	43
捕鼠者	48
五、库拉山的鹤之舞表演大会	50
六、在下雨天里	57
七、有三个梯级的台阶	62
八、在罗纳比河的河岸	65
九、卡尔斯克鲁纳	72
十、去厄兰岛之行	79
十一、厄兰岛之南	83
十二、大蝴蝶	89
十三、小卡尔斯岛	92

大风暴	92
绵羊群	94
地狱洞	98
十四、两座城市	101
海底的城市	101
活着的城市	107
十五、斯莫兰的传说	110
十六、乌鸦	114
瓦罐	114
遭乌鸦劫持	117
小屋	125
十七、老农妇	128
十八、从塔山到胡斯克瓦尔那	136
十九、大鸟湖	140
野鸭雅洛	140
野鸭繇子	145
排湖水	148
二十、乌尔沃萨夫人	152
预言	152
二十一、粗麻布	156
二十二、卡尔和灰皮子的故事	159
考尔莫顿	159
卡尔	162
灰皮子逃走	165
窝囊废	169
修女蛾	172
大战修女蛾	175
复仇	179
二十三、美丽花园	184
二十四、在奈尔盖	194
伊萨特尔·卡伊萨	194
集市前夜	197
二十五、解冻	207

二十六、分遗产	210
二十七、在矿区的上空	213
二十八、钢铁厂	217
二十九、达尔河	228
三十、一份最大的遗产	235
古老的矿都	235
法隆矿的传说	238
三十一、五朔节之夜	247
米尔·谢斯婷的回忆	251
三十二、在教堂附近	254
三十三、水灾	257
叶尔斯塔湾的天鹅	259
新来的看门狗	262
三十四、乌普兰的故事	265
三十五、在乌普萨拉	269
大学生	269
迎春节	274
考验	278
三十六、小灰雁邓芬	281
水面上的城市	281
姐妹们	284
三十七、斯德哥尔摩	290
三十八、老鹰高尔果	300
在峡谷里	300
被擒	305
三十九、飞越耶斯特雷克兰	308
贵重的腰带	308
植树节	311
四十、在赫尔辛兰的一天	314
一片大的绿叶子	314
动物们的除夕之夜	317
四十一、在梅德尔帕德	325
四十二、在奥格曼兰的一个早晨	329

面包	329
森林火灾	332
四十三、韦斯特尔堡登和拉普兰	336
五个侦察员	336
漂流着的大地	339
梦	341
重逢	344
四十四、放鹅姑娘奥萨和小马茨	346
疾病	346
小马茨的葬礼	351
四十五、在拉普人中间	357
四十六、到南方去！到南方去！	365
旅途的头一天	365
在东山上	368
耶姆特兰的传说	370
四十七、海尔叶达伦的民间传说	374
四十八、丰姆兰和达尔斯兰	380
四十九、一座小庄园	384
五十、海岛宝藏	391
出海	391
大雁们的礼物	393
五十一、大海中的白银	397
五十二、一座大庄园	401
老绅士和小绅士	401
西耶特兰的故事	406
歌声	412
五十三、飞往威曼豪格	415
五十四、回到自己的家	418
五十五、告别大雁	426

一、这个男孩子

小精灵

三月二十日 星期日

很久以前有一个男孩子。他大概十四五岁，身体很高，长得很瘦弱，而且还顶着一头亚麻般的黄头发。他没有什么上进心，在学校里也是整天混日子，谁都拿他没有办法。他最喜欢的事就是吃饭、睡觉，再就是很喜欢淘气，如果一天能捉弄几个人，那会让他兴奋一整天。

有一个星期天的早晨，小男孩的父母整理好了一切，正准备到教堂去。男孩子身上穿着一件衬衫，坐在桌子旁边发呆。心想：“这一下我该多走运啊，爸爸妈妈都出去了，我就可以自由自在地支配这一两个钟头了。那么我可以随心所欲地玩爸爸的气枪了，即使放它一枪，也没有人会来管我了。”他乐滋滋地想着。

然而，令人遗憾的是，爸爸好像看出了儿子的心思，就在他刚踏上门槛，正准备出去的时候，突然停了下来，转过身来，面对着男孩：“既然你不愿意和我们一起去教堂，”他说，“那你就在家里读读福音书吧。可以吗？”

“可以，”男孩子答应道，“我肯定会好好读的。”其实，他心想，反正我愿意念多少就念多少呗。

男孩觉得他从没有见过妈妈的行动是如此迅速。一眨眼妈妈就走到了挂在墙上的书橱前，取下了路德著的《圣训布道集》，将它放在窗边，还翻到了上次读到的地方。她还把打开的福音书放到《圣训布道集》旁边。最后，她又拉了一把椅子靠在桌子旁边。那张大靠背椅是她去年从威曼豪格牧师宅邸的拍卖场上专门买来给爸爸的，其他人谁都不许坐。

男孩子心想，妈妈这样搬来搬去真是白费心思，因为他打算顶多只会念一两页。但是，凡事都有例外，爸爸好像一眼就把他看穿了似的，他走到男孩子面前，非常严厉地叮嘱他：“一定要记住！你要认认真真地念！等我们回家，我要一页一页地考你。你要是敢偷懒耍赖的话，是不会有好果子吃的。”“你要知道，这篇训言一共有十四页半，”妈妈又叮咛了一番，给小男孩规定了页数，“要想念完的话，你得马上坐好开始念。”

他们终于走了。男孩子站在门口，看着他们逐渐模糊的背影，不由得唉声叹气起来，感觉自己就像被捕鼠夹子夹住一样寸步难行。“现在好了，他们俩到外面去了，还那么得意，竟然想出了如此巧妙的办法来约束我。他们回家之前的这段自由时间，是我好不容易得来的，现在却要被迫坐在这里乖乖地念训言了。”

事实上，爸爸和妈妈走的时候心情并不轻松，恰恰相反，他们的心情很沉重。他们是贫苦的佃农，所有的土地加起来还没有菜园子大。在刚刚搬到这个地方来住的时候，他们只养了一头猪和两三只鸡，其他的什么都养不起。但是，他们非常勤劳能干，现在也养得起奶牛和鹅群了。他们的家庭状况已经开始好转了。要不是这个儿子让他们劳心烦神的话，在这风和日丽的早晨他们本来是可以欢欢喜喜、轻松自如地到教堂去的。爸爸埋怨小男孩做事太拖拖拉拉，简直就是个懒虫，他在学校里不学无术，毫无用处，就是让他去放鹅估计都不行。妈妈也认为爸爸批评得没有什么不对，不过最让她伤透脑筋的还是他的调皮和捣蛋。他对动物非常残忍，对待人也不客气。“愿万能的上帝能帮他驱除邪恶，使他变得善良起来，”妈妈祈祷说，“否则，他早晚会害了自己，也会给我们带来灾难。”

男孩子在门口呆立了好长时间，犹豫着，到底是念还是不念训言？最后他终于拿定主意，觉得自己这次最好还是学乖一点。于是，他一屁股坐到椅子上，开始读训言。他慢慢吞吞、含含糊糊地把书上的那些字句念了一会儿，他那有气无力的声音就像催眠曲一样，弄得他迷迷糊糊的，觉得自己快要打瞌睡了。

窗外阳光明媚，一片春意盎然的景致。虽然才3月20日，但是春天早已来到了男孩住的斯康耐省南部的威曼豪格教区。虽然树林还没有完全变绿，但是树枝上都含苞吐芽，已是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沟渠里的冰已经融化了，渠边的迎春花已经峭立枝头。长在石头围墙上的矮小灌木都泛出了亮晶晶的棕红色。远处的山毛榉树林无时无刻不在生长，变得更加茂密。天空是那么高远晴朗，清澈湛蓝，没有一丝云彩。男孩子家的大门虚掩着，

在房间里就能听到云雀的婉转啼唱。成群的鸡和鸭在院子里踱着方步。奶牛也嗅到了透进牛棚里的春天的气息，时常发出哞哞的叫声。

男孩子一边念着，一边不住地打着盹儿，虽然他尽量不让自己睡着。“不行，我可不能睡着，”他想着，“否则的话我一上午都别想念完。”

然而，不知不觉中，他还是慢慢睡着了。

他不知道自己睡了多长时间，后来他被从自己身后传来的窸窣窸窣的叫声给惊醒了。

有一面镜子放在男孩子的面前，镜面正对着他。他一抬头，正好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突然他发现妈妈的那口箱子被打开了。

原来，妈妈有一个笨重的铁皮做的栎木衣箱，这箱子只有她自己才能打开的。她在箱子里珍藏着从她母亲那里继承来的遗物和她一切非常喜爱的东西。里面有两三件式样陈旧的红色布料裙子，只有农家妇女才会穿，上身很短，下边是打着褶裥的裙子，胸衣上还有很多的小珠子。那里面还有浆得很硬的白色包头布、沉甸甸的银质带扣和项链等等。现在这些东西早已经不时髦了，所以大家都不穿或者戴这些东西了，妈妈曾多次打算把这些陈旧的衣物卖掉，可是总舍不得。

现在，男孩子从镜子里非常清楚地看到，那口大衣箱的箱盖的的确确是敞开着的。他很迷惑，这是怎么回事？妈妈走之前箱子盖还是盖上的，而且现在只有他独自一个人留在家里，妈妈肯定不会让箱子开着就到教堂去的。

他非常害怕，生怕有个小偷溜进了屋里。于是，他不敢动弹，只好老老实实地坐在椅子上，两只眼睛直愣愣地盯住那面镜子。

他呆坐在那里，生怕小偷什么时候会突然出现在自己的面前。过了一会儿，他突然好奇起来，落在箱子边上的那团黑影究竟是什么玩意。他看着看着，越来越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团东西起初像是黑影子，现在却变得越来越清晰了。过了一会儿，他把那个东西看得清清楚楚，那可不是什么好玩意，而是个小精灵，它正跨坐在箱子的边上。

当然，男孩子早就听说过小精灵，可是他从来没有想过它们会是这样的小。坐在箱子边上的那个小精灵还没有一个巴掌高。他的脸苍老而粗糙，但是脸上却没有一根胡须。他身穿黑色的长外套、齐膝的短裤，头上还戴着一顶宽帽檐的黑色硬顶帽。他打扮得非常讲究，衣服也很整洁，上衣的领口和袖口上都绣上了白色纱花边，鞋上的系带和吊袜带都打成蝴蝶结形状。他刚刚从箱子里取出一件绣花胸衣，非常投入地欣赏着那件古董的

精致做工，根本未发现男孩子已经醒了。

男孩子看到小精灵，非常诧异，但是并不感到害怕。那么小的东西是不会让人害怕的。小精灵在那里坐着，那样全神贯注地沉浸在观赏之中，既看不到其他的东西，也听不到其他的声音，男孩子心里便想，要是能用恶作剧捉弄捉弄它，或者把它推到箱子里再盖上箱子盖，或者跟它开开其他的玩笑，那肯定是非常有趣的。

但是男孩子还没那么大胆，他不敢用双手去碰一下小精灵，所以他四处朝屋里望望，想找到一个能戳小精灵的东西。他把目光从沙发床移到折叠桌子，再从折叠桌子移到了炉灶。他看了看炉灶旁边架子上放着的锅子和咖啡壶，又看了看放在门口的水壶，还有从碗柜虚掩的柜门里向外面露着的勺子、刀叉和盘碟等等。他还望了望爸爸挂在墙上的那幅丹麦国王夫妇肖像旁边的那杆鸟枪，还有窗台上开满花朵的天竺葵和吊挂海棠。最后，他看到了一个挂在窗子上的旧纱罩。

他一见到那个苍蝇罩便立刻把它摘下来，跑到箱子边，贴着箱子边缘把小精灵扣住。他很吃惊，自己怎么会这样走运，连他自己都还没有弄明白自己是如何办到的，那个小精灵就已经被他逮住了。那个可怜的小精灵被纱罩罩住，脑袋朝下，再也无法爬出来了。

开始的那一刹那，男孩子还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这个俘虏。他一边想着，一边小心翼翼地轻轻摇晃着纱罩，免得小精灵逃出来。

这时，小精灵开口说话了，他苦苦地哀求小男孩把他放开。他说他这么多年来为他们家做了许多善事，按理说小男孩应该好好对待他。如果男孩子肯放掉他的话，他将会送给他一枚古银币、一个银勺子和一枚和他父亲的银质挂表底盘那样大的金币作为报答。

男孩子不认为这笔报酬有多丰厚，可是让他奇怪的是，自从他可以随意摆布小精灵以后，他反而害怕他了。他突然意识到，他是在同陌生恐怖的妖怪打交道，而这些妖怪根本不属于他的这个世界，于是他爽快地答应了。

所以，他把苍蝇罩抬起，让小精灵爬出来。可是正当小精灵快要爬出来的时候，男孩子忽然改变了主意，认为他应该可以要求得到一笔更大的财产和更多的好处。最起码他也应该提出这样一个条件，那就是让小精灵施展魔法，把那些训言统统装进他的脑子里去。“唉，我真糊涂，竟然想把他放跑！”他想道，随手又摇晃起那个纱罩想让小精灵再跌进去。

可是，正在男孩子准备这样做的时候，他脸上突然挨了一记重重的耳

光，他觉得脑袋都快要被震裂成许多碎块了。突然他撞到一堵墙上，接着又撞到另一堵墙上，最后他跌倒在地上，没有了知觉。

他醒来的时候，屋里只有他一个人，那小精灵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那口大衣箱的箱盖还是严严实实地紧盖着，而苍蝇罩还是原封不动地挂在门上。要不是他觉得挨过耳光的右脸颊热辣辣地生疼的话，他差一点就会认为刚才只是在做梦。“不管怎样，爸爸妈妈都不会相信刚刚发生过的事情，他们只会说肯定是在睡觉做梦，”他想到，“再说了，他们也不会因为那小精灵的缘故就让我少念几页的。我最好还是乖乖地读书吧。”

可是，他向桌子走过去的时候，发现了一件不可思议的怪事，按理说房子应该是不会长大的，应该还是和原来一样的大小。可是他却要比平常多走好长一段路才能走到桌子跟前，这是为什么呢？那张椅子又是怎么回事呢？它看上去与刚才相比并没有大些，他却先要爬到椅子腿之间的横档上，然后才能够坐在椅子上。就连桌子也是一样的情形，他如果不爬上椅子的扶手就看不到桌面。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男孩子惊叫起来，“我想一定是那个小精灵对椅子、桌子还有整幢房子都施过魔法了。”

那本训言布道集还摊在桌上，看样子跟刚才一模一样，可是它也变得非常邪门了，因为它实在太大了，他不站到书上，就看不到一个字。

他念了两三行，不经意中抬了一下头，眼光正好落在那面镜子上。他马上叫起来：“哎哟，那里又有一个小精灵！”

因为他非常清楚地看到，镜子里有一个非常小的小人儿，他头戴尖顶小帽，身穿一件皮裤。

“哎哟，那个家伙怎么跟我一模一样！”他一面惊叫着，一面两只手紧捏在一起。这时，他发现那个小人也做了同样的动作。

男孩子又揪揪自己的头发，拧拧胳膊，还扭了扭身子。就在同一时间里，镜子里的那个家伙也跟着做了同样的动作。

男孩子围着镜子跑了好几圈，想看看镜子背后究竟有没有一个小人儿藏在那里。可是他根本找不到什么人。这下子可把他吓坏了，浑身直哆嗦。因为这一下他明白过来了，原来是小精灵在他身上施加了魔法，他在镜子里看到的那个小人儿，不是别人，正是他自己。

大 雁

男孩子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居然一下子被变成了小精灵。“哼，这肯定是一场梦，要不就是我在胡思乱想，”他想道，“再等一会儿，我肯定还会变成人的。”

他站在镜子面前，紧闭起双眼。一会儿之后，他才敢睁开眼睛，他等待着那副怪模样消失不见。可是一切都没有改变，还是原来的样子，他依旧还像刚才那样小。除此之外，他的模样和以前完全一样，淡白的亚麻色头发，鼻子两边长着雀斑，皮裤和袜子上的一块块补丁，都没有改变，唯一的不同之处就是现在它们变小了。

不行，呆呆地站在这里等待是毫无用处的，他想，我一定要想出法子来，而目前能想得出来的最好办法就是找到小精灵，向他道歉。

他跳到地板上准备寻找小精灵。无论是椅子和柜子背后，还是沙发床底和炉灶，他从头到尾都看过，他甚至还钻进了两三个老鼠洞里去看看，但是依然没有找到小精灵。

他一边寻找，一边大声地哭起来，他苦苦地哀求着，而且还发誓以后一定会做善事的。他保证从今以后再也不对任何人失信，再也不调皮捣蛋，念训言时再也不睡觉了。只要能让他重新做人，他就一定会做一个讨人喜欢、善良而又听话的孩子。可是无论他怎么发誓，都毫无用处。

忽然，他眼珠一转，想起了妈妈曾经告诉过他，那些小人儿通常都是住在牛棚里的。于是，他决定立刻到牛棚去寻找小精灵。他真庆幸房门还半开着，否则他甚至够不到门把手，更不用说打开大门了。但他现在可以顺顺利利地溜出去。

他刚走到门廊里就去找他的木鞋，在屋里他是只穿着袜子的。他直愣愣地对着那双笨重粗大的木鞋发愁，可是他一眼就看到门槛上放着一双很小的木鞋。他觉得小精灵真是太细心了，竟然也把木鞋变小了，这下，他心里更慌乱了，因为照这样下去，他被魔法控制的日子会很长的。

有一只灰麻雀在竖立在门廊外面的那块旧栎木板上来回蹦跳。他一看看到男孩子就高声喊道：“叽叽，叽叽，快来看放鹅馆儿尼尔斯！快来看只有拇指大的小人儿！快来看只有拇指大的小人儿尼尔斯·豪格尔森！”

这时院子里的鸡和鹅全都转过身来，盯着男孩子看，咯咯的啼叫声哄